

关于举办 2023 年广州市青少儿游泳系列赛 总决赛相关事项的通知

各游泳俱乐部（学校）等游泳项目社会组织团体：

为确保 2023 年广州市青少儿游泳系列赛总决赛的顺利开展，做好赛事报名和赛事组织工作，提高赛事的办赛水平。

相关事项报名工作通知如下：

一、竞赛安排

竞赛时间：2023 年 12 月 16 日；

竞赛地点：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游泳跳水馆。

二、参赛单位

2023 年度注册的游泳俱乐部、泳会为参赛单位。

三、报名安排

（一）请有参赛意向的单位按照竞赛规程（附件 1）相关要求，做好报名组织工作。各参赛俱乐部登陆网址 <http://swiminfo.cc> 进行网上报名，报名操作方法请点击报名网站右上角“操作说明”链接。网上报名成功后（系统提示数据保存成功）请在报名系统里打印《报名

表》。逾期报名恕不受理。报名时间：2023年12月4日8:00至12月9日17:00。

(二) 请各参赛单位在12月9日18:00前，完成服务费支付。逾期未支付服务费视为放弃参赛资格。

(三) 支付须知

1、确认完成报名操作后，在报名平台中导出《报名表》，认真核对确认信息无误后，向承办单位转账支付服务费，并加盖俱乐部公章后将报名表扫描件和银行转账截图发送至承办单位联系邮箱949077677@qq.com（邮件以“参赛俱乐部名称”-“本站赛事名称”命名）。

2、转账支付时，请以“市游泳系列赛-[参赛俱乐部名称]”备注转账内容。承办单位收款账号信息：

收款单位：广东众耀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惠福西路支行

银行账号：732874102009

四、相关事项

(一) 联席会议报到需要提交材料具体如下：

1. 参赛运动员六个月内县以上（含县级）医疗部门检查身体健康证明或体检报告**复印件**；

2. 参赛运动员比赛期间（含报到、离会交通往返途中）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原始凭证的**复印件**；

3. 参赛运动员及家长需签名的自愿参赛责任书；

4. 参赛单位需签名、盖章的单位参赛责任书；

5. 各参赛运动员（18周岁以下运动员的监护人）、教练员和相关工作人员提交《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6. 以上材料提交后不予退回。

五、相关事项

各参赛单位严格落实参赛主体责任，遵守服从赛事管理规定，告知运动员及其家长赛事管理要求，根据运动员及其家长的参赛意向，本着自愿、公平、公开原则报名参赛，做到自愿参赛、安全参赛、文明参赛。竞赛日程详见附件2。

六、联系信息

（一）未尽事宜，请留意游泳协会通知。协会官方微信公众号平台名称：广州市游泳协会；

（二）联系人：陈进熙, 18026393107。

附件：

1. 2023年广州市青少儿游泳系列赛总决赛竞赛规程
2. 竞赛日程（初稿）
3. 2023年广州市青少儿游泳系列赛分站赛（第一站、第二站）各单项综合排名（前十六名）

广州市游泳协会

2023年12月3日

附件 1:

2023年广州市青少儿游泳系列赛总决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广州市游泳协会

二、承办单位

广东众耀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三、协办单位

广州市体育基金会

四、比赛时间

2013 年 12 月 16 日

五、比赛地点

广东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游泳跳水馆

六、参赛单位

以在广州市游泳协会注册的游泳会、俱乐部或游泳传统项目学校为参赛单位。

七、竞赛组别

A 组(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内出生);

B 组(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内出生);

C 组(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内出生);

D 组(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内出生);

E 组(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内出生);

F 组(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内出生);

G组(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内出生)。

八、竞赛项目(单项112项,接力2项,共114项)

(一)A组(男、女各8项,男女混合接力1项):

男、女子:5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10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男女4×100米自由泳接力。

(二)B组(男、女各8项,男女混合接力1项):

男、女子:5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10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男女4×100米自由泳接力。

(三)C组(男、女共16项):

男、女子:5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10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

(四)D组(男、女共16项):

男、女子:5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10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

(五)E组(男、女共16项):

男、女子:5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10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

(六)F组(男、女共16项):

男、女子:5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10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

(七)G组(男、女共16项):

男、女子：5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100米（自由泳、蝶泳、蛙泳、仰泳）。

九、参赛资格

2023年广州市青少儿游泳系列赛分站赛（第一站、第二站）各项目综合排名前十六名的运动员将获得参加2023年广州市青少儿游泳系列赛总决赛的的赛资格。（同一运动员第一、二站所报相同项目则取其最好成绩进行排名；在排名中如发现第十六名并列则同时录取）。

十、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必须按注册年龄组参加比赛，不得跨组（以大顶小或以小顶大），严禁冒名顶替、临时调借运动员等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核实后即取消个人全部比赛成绩，给予当事人停赛一年处理，并全市通报批评。

（二）比赛组委会有权对参赛运动员资格进行审查，被审查对象应积极配合审查工作，否则以弄虚作假行为论处。

（三）运动员以有效证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居民居住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等有效证件）年龄为参赛年龄。

（四）**参赛运动员**必须持有效证件方可参加比赛。

（五）各参赛运动员及家长需签订《比赛责任书》、《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责任书请在游泳协会公众号下载打印）；于赛前报到确认时交大会组委会。

十一、竞赛办法

(一) 采用中国游泳协会审定的最新《游泳竞赛规则》。

(二) 比赛不设预赛，采用一次性决赛办法进行。

(三) 各小项比赛报名少于两个单位、三名运动员的项目将取消该项比赛。

(四) 获得参赛资格的运动员可在对应组别内任意报项，各项目不限报名人数，每人限报 3 项（接力项目除外）。

(五) 各组别各代表队限报 1 个接力队，每接力队限报运动员 2 男、2 女。

(六) 凡参加自由泳者必须用爬泳游完全程。

(七) 如无特殊情况，运动员不得无故弃权。

(八) 比赛裁判员由广州市游泳协会指派。

(九) 比赛期间的罚款上交本次比赛竞赛组委会。

十二、录取名次和奖励

(一) 各竞赛组别单项录取前八名颁发奖状，前三名颁发奖牌；不足八人，按实际参赛人数如数录取。

(二) 单位赛季团体总分：由各单位在本赛季第一、二站比赛得分累加计算，积分多者列前；如积分相等，则按第一名多者列前，如此类推；录取前 10 名进行奖励；

(三) 教练员赛季总积分：根据各位教练员在本赛季第一、二站比赛得分累加计算，进行赛季总积分排名；如积分相等，则按第一名多者列前，如此类推；录取前 10 名进行奖励；

(四)运动员赛季总积分:根据各运动员在本赛季第一、二站比赛名次得分累加计算,进行赛季总积分排名;如积分相等,则按第一名多者列前,如此类推。总决赛结束后录取各年龄组前二名的运动员进行奖励。

(五)设“运动队体育道德风尚奖”,为发扬团结、文明、拼搏、公正竞赛的体育作风,评选六队参赛队伍颁发。

(六)设“运动员体育道德风尚奖”,按各参赛单位报名运动员人数10:1比例评选,参赛单位运动员不足10人,评选1名,颁发奖状。

(七)设“教练员体育道德风尚奖”,按各参赛单位评选1名,颁发奖状。

(八)设“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按裁判员参加人数10:1比例评选,颁发奖状。

(九)设“综合团体总分”:由各单位在该站比赛得分累加计算,积分多者列前;如积分相等,则按第一名多者列前,如此类推。

十三、报名办法及要求

(一)登录报名平台<http://swiminfo.cc>进行报名。

(二)联席会议报到时间、报到地点、联系人信息以赛事补充通知为准。

十四、参赛费用

(一)为确保赛事顺利开展,赛事承办方向参赛运动员收取赛事服务费,单项:50元/项,接力项目:150元/项,

由承办单位收取。赛事服务费一经确认，不予退还。

（二）各参赛单位交通，伙食费自理。比赛场地、器材及裁判员、工作人员费用由大会负责。

十五、为端正赛风，严肃赛场纪律，保证公平竞赛，各单位、全体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组委会制定的各项规定，如有违反，将根据情节按国家体育总局和广州市体育局等相关单位管理要求严肃处理。

十六、各参赛单位严格落实参赛主体责任，遵守服从广州市游泳协会、赛事组委会各项管理规定，转发告知运动员及其家长关于竞赛规程、竞赛通知、比赛场地情况等赛事管理要求，根据运动员及其家长的参赛意向，本着自愿、公平、公开原则报名参赛，做到自愿参赛、安全参赛、文明参赛。一经报名参赛，即视为服从赛事各项管理。

十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的最终解释权归属广州市游泳协会。

附件 2:

2023年广州市青少儿游泳系列赛总决赛 竞赛日程（初稿）

第一场 12月16日上午

- 1、男子 50 米自由泳
- 2、女子 50 米自由泳
- 3、男子 50 米仰泳
- 4、女子 50 米仰泳
- 5、男子 100 米蛙泳
- 6、女子 100 米蛙泳
- 7、男子 100 米蝶泳
- 8、女子 100 米蝶泳
- 9、B 组 4X100 米男女自由泳接力

第二场 12月16日下午

- 1、男子 50 米蛙泳
- 2、女子 50 米蛙泳
- 3、男子 50 米蝶泳
- 4、女子 50 米蝶泳
- 5、男子 100 米自由泳
- 6、女子 100 米自由泳
- 7、男子 100 米仰泳
- 8、女子 100 米仰泳
- 9、A 组 4X100 米男女自由泳接力